

陇县交通运输局八渡至杨家滩公路改建工程第三方交工验收检测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编号: ZCBN-陇县-2025-00163)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宝鸡市, 陇县

一、招标条件

本陇县交通运输局八渡至杨家滩公路改建工程第三方交工验收检测的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采购人为陇县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陇县交通运输局八渡至杨家滩公路改建工程第三方交工验收检测, 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陇县交通运输局八渡至杨家滩公路改建工程第三方交工验收检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001 陇县交通运输局八渡至杨家滩公路改建工程第三方交工验收检测) 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或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需要提供身份证);

(3) 须具备公路工程综合类乙级 (含乙级) 及以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 具有省级以上 (含省级) 主管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证书 (检测范围包含道路工程相关检测参数), 且证书合格、有效。

(4)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近三年任意一年年度财务报告 (成立时间至开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附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证明));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黑名单的投标人,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提供相关的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书面承诺书);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提供承诺书)。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07月18日09时00分到2025年07月24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获取时间的每日上午0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7时00分（法定节假日除外），委托人携带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到宝鸡市行政中心盛世观邸1期6号楼1203室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法定代表人领取文件的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介绍信即可）。

文件售价：0元/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8日14时30分

递交方式：陇县交通运输局7楼会议室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8日14时30分

开标地点：陇县交通运输局7楼会议室

七、其他补充事宜

合同包1(陇县交通运输局八渡至杨家滩公路改建工程第三方交工验收检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5)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9)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2018〕23号)；
- (13)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陇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宝鸡市陇县东部商务区司法大楼七楼

联系方式：0917-4601565

2. 采购代理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永佳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行政中心盛世观邸 I 期 6 号楼 1203 室

联系人：闫工

电话：0917—3418666

电子邮件：sxyjz2017@163.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闫工

联系电话：0917-3418666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闫工 (签名)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永佳正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盖章)

